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for Properties Co. Ltd.**

**龍湖地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

**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  
註冊發行中期票據獲得通過**

茲提述龍湖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關於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協會」)申請註冊及建議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銀行間市場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000,000,000元的付息中期票據(「中期票據」)的公告。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通知書文件號：中市協注[2017]MTN264號)，日期為2017年4月28日，註冊額度自通知書落款之日起2年內有效。公司中期票據發行涉及的募集說明書等信息披露文件，將於發行時在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本公司將適時就發行中期票據的詳細安排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龍湖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吳亞軍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成員：執行董事吳亞軍女士、邵明曉先生、趙軼先生及李朝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Frederick Peter Churchouse先生、陳志安先生、項兵先生及曾鳴先生。